

教学质量工程建设项目(二次)

公开招标文件

采购单位名称：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内蒙古天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编号：ESZCS-G-F-260154.6B1

2026年07月

目录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

第一章 投标邀请

内蒙古天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受 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 委托，采用公开招标方式组织采购 教学质量工程建设项目(二次)。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项目名称： 教学质量工程建设项目(二次)

项目编号： ESZCS-G-F-260154.6B1

采购计划备案号： 427[2026]07769

2.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采购包1： 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采购包预算金额（元）： 1,440,000.00

采购包最高限价（元）： 1,440,000.00

报价形式： 总价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标的金额 (元)	计量 单位	所属行业	是否核 心产品	是否允许 进口产品	是否属于 节能产品	是否属于环 境标志产品
1	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 训课程（专业课）	12 .0 0	1,440,0 00.00	门	软件和信息 技术服务业	否	否	否	否

3.是否涉及本国产品

采购包1：

序号	采购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产品名称
不涉及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2.开标后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等渠道查询。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供应商应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并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 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无

三.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详见招标公告

其他要求：

无

四.招标文件售价

本次招标文件的售价为0元人民币。

五.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六.联系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内蒙古天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信息大厦B1座600室

邮编： 017500

联系人： 胡居天

联系电话： 15947366985

采购单位名称： 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

地址： 鄂尔多斯市康巴什新区

邮编： 017000

联系人： 王彦广

联系电话： 839586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划分采购包情况	共 1 包
2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3	开标方式	远程开标
4	评标方式	现场网上评标
5	评标方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6	获取招标文件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7	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同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详见招标公告
8	电子投标文件递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技术支持电话：400-0471-010转2键
9	投标文件数量	（1）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需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2）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评标的，投标人须开标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投标文件U盘（或光盘）0份。 （3）纸质投标文件（正本）0份；纸质投标文件（副本）0份。
10	中标人确定	甲方授权评标委员会（非招标采购，如谈判、磋商、协商、询价小组）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
11	联合体投标	采购包1：不接受
12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费用	本项目收取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用收取对象：中标/成交供应商 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以中标通知书载明的中标总价为计算基数，参照内蒙古建设工程招标代理收费指导意见（内工建协【2022】34号文）标准交纳中标服务费。
14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保证金
15	电子投标文件签字、盖章要求	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使用单位电子签章（CA）进行签字、加盖公章。 说明：若涉及到授权代表签字的可将文件签字页先进行签字、扫描后导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17	投标客户端	投标客户端需要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自行下载。下载地址： 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gp-auth-center/login?systemRegion=150001&systemRegion=150001

18	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 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预留比例为100%。
19	有效投标人家数	采购包1：3家
20	中标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1名
21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	采购包1：3名
22	报价形式	详见第一章，“内容及划分采购包情况”。
23	现场踏勘	采购包1：组织现场踏勘：否
24	兼投不兼中规则	本项目兼投不兼中，每个投标人最多只能被确定为1个子包的第一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按子包的顺序进行评审，依次按照评标总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已获得子包一的第一中标候选人资格的，将不具有子包二的候选人推荐资格；子包二从具有中标候选人资格的投标人中，排名最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一中标候选人，排名次高的投标供应商为第二中标候选人，以此类推。
25	投标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26	其他	无

二.投标须知

1.投标方式采用网上投标，流程如下：

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申请或注册账号，完善信息后，才可进行网上投标操作，办理流程请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进行查询。

-投标人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页面，点击“政府采购云平台”，输入用户名、密码、验证码完成登录后，点击左侧“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在未参与项目列表中选择要投标的项目，点击项目的“未参与项目”按钮，进入项目投标信息页面，在右侧选择要投标的采购包，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人手机号”、“联系人邮箱”等信息点击“确认参与”按钮后，获取所投项目招标文件，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

2.1投标保证金缴纳（如需缴纳保证金）

本采购项目支持“电子保函”和“虚拟子账户”两种方式收取投标保证金，同时允许投标人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自主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

2.1.1投标人选择“电子保函”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所投项目下采购包选择电子保函模式，跳转到内蒙古自治区金融服务平台开具电子保函，投标人需要确保在开标之前完成电子保函的开具。

2.1.2投标人选择“虚拟子账户”方式缴纳保证金的，在进行投标信息确认后，应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选择缴纳银行并获取对应不同采购包的缴纳金额以及虚拟子账号信息，并在开标时间前，缴纳至上述账号中。付款人名称必须为投标单位全称，且与其投标信息一致。

若出现账号缴纳不一致、缴纳金额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不一致或缴纳时间超过开标时间，将导致保证金缴纳失败。投标人应认真核对账户信息，将投标保证金足额汇入以上账户，并自行承担因汇错投标保证金而产生的一切后果。投标人在转账或电汇的凭证上应按照“项目编号：***、采购包：***的投标保证金”格式注明，以便核对。

2.1.3投标人选择以支票、汇票、本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保证金的，投标人将相关证明材料原件扫描添加至投标文件中，同时现场提供证明材料。

2.1.4缴纳保证金时间以保证金到账时间为准，由于投标保证金到账需要一定时间，请投标人在投标截止前及早缴纳。

2.2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放弃投标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未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投标保证金，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

2.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 (1)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 (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3) 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的；
- (4) 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 (5) 在签订合同时，投标人要求修改、补充和撤销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 (6) 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7)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8) 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投标文件的；
- (9)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全流程电子化交易

各投标人应当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云平台开展与本项目有关的政府采购活动。

各投标人应当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响应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未在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前上传电子响应文件的，视为自动放弃。投标人因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及时拨打联系电话400-0471-010。

各投标人应当使用数字证书或者政府采购云平台生成的账号密码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进行系统操作，并对其操作行为和电子签名、电子印章确认的事项承担法律责任。

3.1远程不见面方式（投标人无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投标人自行留存，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等要求参加开标，在开标时间前30分钟，应当提前登录电子交易系统确认联系人姓名与联系电话。

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在开始解密后30分钟内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若出现系统异常情况，工作人员可适当延长解密时长。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开标。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投标人在参加开标以前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CA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保证可以正常使用。具体要求请通过“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采业务指南”查询相关操作手册。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投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在线解密的；
- (2)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3.2现场网上方式（投标人需到现场）

投标人使用“投标客户端”编制、签章、生成加密投标文件，同时生成“备用标书”，由投标人自行刻录、存储，涉及“加盖公章”的内容应使用单位电子公章完成。投标人必须保证电子存储设备能够正常读取“备用标书”，电子存储设备（U盘或光盘）表面、外包装上应简要载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等信息。

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项目招标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参加开标。开标时，投标人应当使用CA证书完成全部已投标采购包的投标文件在线解密。如在开标过程中出现意外情况导致无法继续进行，由代理机构会同采购人决

定是否允许投标人导入“备用标书”继续进行。本项目采用电子评标，只对开标环节验证通过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况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视为投标人不再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 (1) CA证书无法解密投标文件的；
- (2)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用标书”的；
- (3) 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电子投标文件未能解密的。

4.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执行-应标-项目应标-已参与项目”查看有无本项目信息。

三.说明

1.总则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及国家和自治区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或者修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公开招标项目，是以招标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投标人参加投标。

2.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招标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相关费用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结果如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4.各参与方

4.1“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人特指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

4.2“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招标文件的采购代理机构特指内蒙古天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3“投标人”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4“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

4.5“中标人”是指取得与采购人签订合同资格的投标人。

5.合格的投标人

5.1符合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并按照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5.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6.1联合体各方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牵头人和各方权利义务，并作为投标文件组成部分。

6.2联合体各方均应当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6.3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6.4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投标人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投标人确定资质等级。

6.5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投标人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6.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6.7如要求缴纳保证金，以联合体牵头人名义缴纳，对联合体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7.语言文字以及计量单位

7.1所有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简体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简体中文注释，否则视为无效。

7.2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的计量单位。

7.3所有报价一律使用人民币，货币单位：元。

8.现场踏勘

8.1招标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潜在投标人踏勘项目现场。

8.2投标人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8.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招标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的依据。

9.其他条款

无论中标与否，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均不予退还。

四.招标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更正公告进行通知；不足15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更正公告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应自行上网查询，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的责任。

五.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构成

投标文件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与要求”进行编写，可以增加附页，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投标报价

2.1投标人应按照第三章“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进行报价。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2投标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实施的所有费用，如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2.3投标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加条件的报价。

2.4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下列规定修正：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修正后的报价投标人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2.5投标人应在“投标客户端”对【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投标人填写信息生成“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

3.投标有效期

3.1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算。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应当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3.2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招标人应当重新招标。投标人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

4.投标文件的递交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否则视为自动放弃投标。

5.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最终版电子投标文件至“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

在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补充、修改、替代或者撤回其投标文件。

6.样品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一般不得要求投标人提供样品，仅凭书面方式不能准确描述采购需求或者需要对样品进行主观判断以确认是否满足采购需求等特殊情况除外。

6.1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6.2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并按要求摆放并做好展示。若需要现场演示的，投标人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6.3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及时退还或者经未中标投标人同意后自行处理；对于中标投标人提供的样品，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

六.开标、评标、中标公告、中标通知书

1.开标

1.1程序

（1）宣布纪律；

（2）宣布相关人员；

（3）投标人对已提交的加密文件进行解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和招标文件规定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以开标一览表要求为准）；

（4）参加人员对开标结果进行确认；

（5）开标结束。

1.2疑义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投标人对远程不见面方式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应在“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中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应及时查看、回复。

1.3备注说明

1.3.1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3.2开标时,投标人使用CA证书参与投标文件解密，投标人用于解密的CA证书应为生成、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的同一CA证书。

2.资格审查

2.1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2.2资格审查中有任意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按无效投标处理。

2.3信用记录查询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查询截止时点：本项目资格审查时查询；

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作无效投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

一般资格要求

采购包1：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序号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审查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执业许可证或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审查供应商2025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财务审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近一年内的银行资信证明（有效期内）。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提供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的良好缴纳税收的相关凭据。（以税务机关提供的纳税凭据或银行入账单为准） 2.提供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一年内（至少一个月）缴纳社会保险的凭证。（以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为准） 注：其他组织和自然人也需要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金额缴纳社保的凭据。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4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审查供应商出具的“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声明。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审查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信用记录	资格审查时，供应商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相关信用情况以通过查询“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信用记录内容为准，响应文件中附网页查询结果截图。）
7	联合体投标（若有）	符合关于联合体投标的相关规定。

特定资格要求

采购包1：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	
资格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面向中小企业情况审查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供应商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采购包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如供应商合同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中分包意向供应商应当符合本采购包专门面向的企业类型。）
------------	--

- 3.评标
- 详见第五章
- 4.中标公告
- 中标人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上发布中标结果公告，同时将中标结果以公告形式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中标结果公告期为1个工作日。
- 5.中标通知书
- 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中标人可自行登录“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云平台”打印中标通知书，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 1.询问
-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其向采购人提出。
- 2.质疑
- 2.1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 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应当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 潜在投标人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招标文件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 2.2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 2.3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 2.4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时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

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5投标人提交的质疑函，应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质疑函范本”制作。

2.6接收质疑函的方式。为了使提出的质疑事项在规定时间内得到有效答复、处理，质疑可以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亲自将质疑函递交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通过邮寄、快递等方式提交。质疑函以邮寄、快递方式递交的，以邮寄件上的戳记日期、邮政快递件上的戳记日期和非邮政快递件上的签注日期为质疑提起日期。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第一章 投标邀请）。

3.投诉

3.1质疑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书面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财政部门提起投诉。

投标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3.2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三）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法律依据；
- （六）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3投诉人提交的投诉书，应严格按照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中的“投诉书范本”制作。

第三章 招标内容与技术要求

一.项目概况

采购内容：环境工程技术专业（群）教学资源库 采购数量：1批；采购内容：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采购数量：1批；采购内容：绿色食品生产技术专业（群）教学资源库 采购数量：1批；采购内容：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建设（基础课） 采购数量：1批；采购内容：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建设（专业课） 采购数量：1批；采购内容：教材建设 采购数量：1批；主要功能或目标：1、教学质量工程建设项目主要建设环境工程技术专业（群）教学资源库、绿色食品生产技术专业（群）教学资源库，开发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配套智慧版平台服务；数字教材与纸质教材建设。目标是建成项目概况中的6项内容，全面提升教学资源质量与数字化教学水平，支撑专业群人才培养。2、主要提供专家线上线下指导、视频录制、动画设计制作、汇报材料优化等服务。目标是系统提升教师教学能力与信息化教学设计水平，强化教师参赛能力与教学展示素养，助力教师队伍专业发展，优化教学成果呈现等。需满足的要求：（1）建设环境工程技术专业群不少于6门课程的教学资源库，提供平台服务。（2）建设绿色食品生产技术专业群不少于4门课程的教学资源库，提供平台服务。（3）建设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基础课），不少于8门。（4）建设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不少于12门。（5）编写不少于6门数字教材，不少于4门纸质教材。（6）需提供专家线上线下指导、教学视频录制、动画设计制作等服务。

二.主要商务要求、技术要求

1.主要商务要求

采购包1：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序号	参数性质	类型	要求
1		标的提供时间	签订合同180日
2		标的提供地点	甲方指定地点
3		合同履约期限	按采购人要求
4		合同履约地点	按采购人要求
5		验收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及合同合同约定内容进行验收。
6		合同支付方式	1、 合同签订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70.0% 2、 经采购人验收完成后，达到付款条件起30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0%
7		履约保证金	需要缴纳履约保证金：不缴纳

2.技术标准与要求

采购包1：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标的名称：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序号	参数性质	技术参数与性能指标
----	------	-----------

1	1、总体要求 供应商需立足学院职业教育专业特色，严格对标国家新双高建设计划中“专业群内涵建设、数字化教学改革、技术技能人才培养”的核心要求，深度对接鄂尔多斯市及周边区域生态环境保护、绿色发展等重点行业领域需求，结合学院专业建设规划和人才培养方案，为学院建设不少于12门专业课的智慧课程，每门课程需制作知识图谱、能力图谱、问题图谱等。辅助教学团队课程教学设计需紧密贴合对接行业和岗位工作实际，全面融入行业新技术、新工艺、新规范和新标准，严格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中“课程内容与行业岗位精准对接、实训教学与岗位实操高度契合”的要求；严格遵循因材施教原则，结合学院学生认知特点和职业发展需求，深度融入课程思政元素，突出生态环保“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核心理念，培育学生的生态责任、职业素养和工匠精神，契合新双高“立德树人根本、素养与技能并重”的培养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与课程深度融合、素养与技能同步提升”的部署；教学实施过程中充分运用AIGC教育教学技术，践行OBE工程教育理念，以学生毕业能力要求为导向，反向设计课程内容和教学环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中“以学生为中心、强化能力输出、注重过程评价”的要求，确保课程建设与学院人才培养目标、新双高建设任务、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要求高度契合；构建全面覆盖学生成长各维度（知识掌握、技能提升、素养养成）的教学评价体系，切实提升生态环保领域技术技能人才培养质量，助力学院实现“产教融合、科教融汇”的发展目标，推动新双高建设与日常教学、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深度融合。 为满足课程上线需要，供应商需免费提供平台技术支持。
	2、数字资源建设要求 （1）供应商需协助课程团队围绕专业课为主进行课程建设。一体化呈现专业全景信息，为课程建设提供岗位能力分析模型。涵盖专业概况、培养目标、课程体系、职业证书、发展前景等内容，联动行业、岗位、区域、企业多维度数据智能可视化，展示热门专业、高薪岗位、热门区域／行业／企业TOP5数据,支持为专业课程整体人才培养目标建设提供客观数据。（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2）课程内容体系重塑：协助课程团队梳理完整的目标链，涵盖人才培养目标贴合学院专业人才培养定位，对接新双高专业群建设目标、专业培养目标、毕业能力要求、课程体系、课程目标，明确各环节之间的逐级支撑关系（需形成书面支撑关系说明文档，提交学院教务部门审核备案），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课程目标与培养目标精准对接、能力导向贯穿始终”要求；以此为基础，重新梳理课程知识点，结合课程特点进行内容重构，打破传统课程组织模式，注重知识的连贯性与系统性，融入近3年内行业最新科技成果和行业实践案例，强化产教融合，对接本地生态环保企业岗位需求，确保课程内容与对应职业岗位高度匹配，严格落实新双高建设“课程内容与行业岗位精准对接、融入行业新技术新工艺”要求，助力学生提升岗位适应能力和实践技能，推动关键教学要素改革中“课程内容提质、实训对接岗位”落地。 （3）AI智能体与私有大模型训练：协助课程团队基于大模型，结合生态环保类学科专业知识库（涵盖学院核心专业知识点、行业标准、岗位技能要求等）开展训练，为每门课程设置AI智能体，构建私有大模型；通过创建问答库、知识库，实现增强式私有模型训练，问答库需涵盖课程知识点、行业实操问题、思政相关问题等，支撑基于AIGC的课程内容迭代、教学方法改革、教学评价优化、智能教学助手、智能教学管理、智能学伴、学术思维创新等全流程服务。 （4）知识点与知识图谱建设：协助每门课程团队，根据课程学时学分和内容容量，合理梳理课程知识点并构建课程知识图谱，知识图谱需突出生态环保类专业知识点的实践性和关联性，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知识体系系统化、知识点关联化”要求；每学分对应的知识点不少于80个，每门课程知识点总量控制在250-300个左右，每个知识点关联的试题数量不少于3道，试题需贴合岗位实际，包含理论题和实操题，强化学生知识点巩固和实践能力培养，助力学生掌握生态环保岗位所需的核心知识和技能，契合新双高建设“强化技术技能培养、提升学生综合能力”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技能导向、注重实践”部署。 （5）课程设计咨询：为课程团队提供课程碎片化、层次化、主题化的设计咨询服务，涵盖课程教学大纲、学时安排、教学内容组织与部署、教学策略、教学课件等核心内容，结合生态环保类课程实操性强的特点，重点优化实操教学环节设计，严格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环节优化、实训教学强化”要求，确保课程设计贴合学院学生认知特点和职业发展需求，提升课程教学效果，支撑新双高课程建设质量提升。

2	(6) 教学视频建设：为每门智慧课程规划建设的教学视频总时长不少于400分钟，单个知识点视频时长控制在8-15分钟，知识点呈现需充分适配学生在线学习特点，结合课程实操性强的特点，增加实操教学视频比例，清晰展示设备操作、任务流程、任务步骤等实操内容，助力学生直观掌握实操技能，严格落实新双高建设“强化实操教学、推进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及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实训教学可视化、实操化”要求。 (7) 拍摄策划服务：课程顾问与课程教师共同确定拍摄章节和知识点，结合学院专业特色和课程内容，形成书面拍摄策划方案（明确拍摄场景、镜头角度、拍摄时长等参数），拍摄场景可结合学院实训基地、本地企业等，增强课程的实践性和针对性，落实新双高建设“产教融合、实训场景真实化”要求，契合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实训场景贴合岗位实际”部署；负责场地选择、现场布置、服装搭配，明确拍摄过程中的各类注意事项并形成书面文件，提交学院审核确认后执行，确保拍摄工作有序开展，拍摄内容贴合课程教学需求。 (8) 素材收集整理：制作方负责梳理课程顾问与教师确定的知识点，收集整理相关素材，包括PPT、视频、文档、教师资料及课程拓展资料等，素材需突出生态环保特色，涵盖环保政策、行业标准、实操案例、先进人物事迹等，确保素材的准确性、实用性和针对性，同时融入新双高建设相关政策、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实践案例等内容，为课程建设提供有力支撑，助力课程内容贴合新双高建设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要求。 (9) 课程介绍宣传片制作：制作时长控制在2-3分钟的课程介绍宣传片，需全面反映课程主要内容概况、教学特色、实践价值，融合形、声、色、动态元素，突出生态环保专业特色和新双高课程建设亮点、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成效，画面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需通过学院组织的审核，用于课程宣传、学生选课指导等，提升课程吸引力，助力新双高专业群宣传推广。 (10) 教学数据集市要求：需根据课程教学实施过程，全面统计所需教学数据，包括学生学习数据、教师教学数据、课程资源数据、考核评价数据等，基于教学标准数据仓库，开展数据选择、组合、筛选、关联等处理工作，生成与教学实施应用对应的主题教学数据集（如生态环保类课程学生实操能力评估数据集、教师教学效果数据集等），构建完善的教学数据集市，为学校教学管理决策、课程优化、人才培养方案调整提供科学的数据支撑，契合学院“以数据驱动教学改革”的发展理念，严格落实新双高建设“教学管理数据化、决策科学化”及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评价数据化、优化常态化”要求。 (11) 试题开发要求：盖课程全知识点，确保试题兼具“教学自测、考试备考”功能，实现“以练促学”，符合职业教育数字资源建设规范；题型需全面，包含选择（单选/多选）、判断、填空、简答、案例分析等；知识点覆盖需完整；难度分三级（基础级：考察记忆与理解；提升级：考察应用与分析；拓展级：考察综合与创新），适配不同学习层次需求。 (12) 试卷开发要求：用于课程考核（单元测试、期中/期末测试），需与试题内容联动，确保考核内容精准，符合职业教育试卷命制标准；内容要求：包含单元测试试卷、期中/期末测试试卷；试卷需注重能力考核，避免单纯记忆类试卷；题量需适配测试时长；难度梯度合理，确保区分度；答案需准确无误，主观题评分标准需详细可操作；提交格式为DOC/DOCX（便于教师打印）+在线平台兼容格式，支持导入资源库平台进行在线考试；更新时需依据试题更新内容调整试卷。 (13) 供应商需面向授课教师开展课程内容审核专项培训服务，强化教师内容安全管控意识与素材自查能力；同时免费向校方提供自研AI智能审核平台，可对课程建设过程中使用的文档、图片、视频各类素材单独校验，也可对完整成型课程开展全内容综合审查，支持批量提交课程ID申请审核，审核后可导出包含问题所属章节、类型、详情及视频问题帧截图的报告。（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	--

3		3、制作团队要求 (1) 团队配置：需配备完整的在线课程资源制作团队，团队成员不少于15人，所有成员需具备同类项目工作经验，提供相关业绩证明；岗位设置需涵盖但不限于项目经理、课程经理、专业编导、专业摄像师、化妆师、灯光师、调色师、剪辑师、片头制作师、特效包装师、二维动画师、三维动画师、短视频拍摄与策划、无人机技术与应用等；项目团队构成稳定，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更换人员。 (2) 团队分工： ①项目经理：负责统筹协调学校、授课教师与制作团队之间的沟通对接，统筹推进项目进度，确保按合同约定时间节点完成各阶段工作； ②课程编导（需具备同类课程咨询、设计经验，提供业绩证明）：负责与教师沟通课程制作方案，形成书面方案并经学院审核确认，现场跟拍与导演，指导后期剪辑工作，确保课程呈现效果符合审核标准； ③摄像师：负责现场拍摄、灯光调试，主机位、侧机构图设计，保障拍摄画面质量符合视音频制作标准； ④化妆师：负责授课教师的化妆与服装选择工作，确保妆容、服装符合职业规范； ⑤剪辑师：负责课程视频后期剪辑与设计，确保视频流畅、规范，符合视音频制作标准； ⑥课程经理：负责监督课程制作质量，提出修改意见，完善课程细节，对接课程验收工作。 (3) 沟通协作：课程制作团队需与教学团队就在线课程脚本提案进行充分沟通，为主讲教师提供脚本设计优化建议，协助教师梳理知识点、收集整理相关资料，形成书面脚本并经学院审核确认。 (4) 制作责任：课程制作团队需全程负责课程拍摄及后期制作工作，包括首页设计、页面美化、文字排版、文字校对、页面审核、剪辑、修改、特效、包装、动画制作、录音合成等，直至课程负责人审核通过；同时根据要求将成品视频转换为高清MP4格式，确保满足使用需求。 (5) 课程门户建设具备无代码搭建 3D 课程展厅能力,教师只需在线填报配置表单（含课程资源配置、展厅模板选取、讲解语音音色设定等）即可自动生成。课程资源配置页面可集中归集课程图片、视频等素材；模板配置支持在线挑选不同展厅展示风格；语音音色配置支持在线选定并试听讲解音色效果。（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6) 前期检查：中标方在录制前，需对授课过程中使用的多媒体课件（PPT、音视频、动画等）进行认真检查，确保内容无误、排版格式规范、符合拍摄要求，形成书面检查报告并提交学院审核；同时根据课程内容策划拍摄效果，负责场地选择、现场布置、服装搭配，明确拍摄过程中的各类注意事项并形成书面文件，提交学院审核确认后执行。
4		4、录制要求 (1) 拍摄环境与人员要求：教学录像需按照课程框架分单元采集，采集环境需光线充足、安静无干扰；教师衣着需符合职业规范，拍摄前需进行基础化妆（妆容自然，无明显修饰痕迹）；采集人员需具备同类课程拍摄经验，提供相关业绩证明材料。 (2) 录制设备要求：使用不少于两台专业级高清数字拍摄设备，设备需提前进行调试，确保无故障运行；摄像机拍摄分辨率不低于4096×2160，视频宽高比为16:9；拍摄设备需为同型同款，保障录制效果的一致性。 (3) 机位设置：主机位用于拍摄教师全景，辅助机位用于拍摄教师特写、板书及多媒体信息。 (4) 收音与监听设备：使用不少于2个专业级话筒，保障录音质量；配备2副监听耳机，用于实时监听录音效果，确保录音无杂音、无失真。 (5) 后期制作设备：采用非线性编辑平台开展后期制作工作，平台配置需满足后期制作效率要求，确保按时完成制作任务。 (6) 成片交付要求：数字人成片需交付两版视频，分别为MPG高清视频和MP4网络适用视频。

5		5、后期制作要求 (1) 视频标准：视频压缩采用H.264/AVC编码方式，封装格式为MP4；画面宽高比16:9，分辨率不低于1280×720，建议采用1920×1080分辨率；视频码率建议为3-5Mbps；视频帧率采用PAL制，25帧/秒，扫描方式为逐行扫描；图像效果需满足：亮度适中、无过亮过暗现象，人、物移动无拖影、耀光，图像无抖动跳跃，色彩无突变，编辑点处图像稳定，画面剪辑衔接自然，无空白帧，白平衡正确、无明显偏色，无其他图像质量问题。 (2) 音频标准：音频编码采用高级音频编码AAC(AdvancedAudioCoding)，采样率不低于48KHz，音频码率不低于128Kbps，音频信噪比不低于48db；声音效果需满足：声画同步，双声道，无明显失真、噪音、回声或其他杂音，音量稳定无忽大忽小现象，伴音清晰饱满、圆润，解说声与现场声、背景音乐比例协调，无其他声音质量问题。 (3) 素材与后期制作要求：课程所用视频、图片等素材分辨率不低于1920×1080，与课程视频分辨率匹配；PPT素材需设置为16:9宽高比，排版整齐、字体统一；后期制作的动画、文字需准确无误，同一门课程字体风格、颜色保持一致；片头长度控制在8-10秒，一个教学单元内多个视频的，仅在第一个视频添加片头，每个视频可添加片尾（片尾长度不超过5秒）；片头需包含学校LOGO、名称等特色素材，LOGO、名称无失真、变形；单个视频长度控制在5-15分钟，适配在线学习节奏。
6		6、字幕制作要求 (1) 字幕规范：每屏仅显示一行字幕，每行字幕不超过20个字；断句需以内容逻辑为依据，不单纯按字数断句；字幕出现时间与视频声音保持同步。 (2) 文字要求：字幕文字需使用符合国家标准规范字，除特殊情况外，不得出现繁体字、异体字、错别字。 (3) 标点与特殊内容处理：字幕中仅可出现书名号及书名号内标点、间隔号、连接号、具有特殊含义词语的引号，每屏字幕中可用半角空格代替标点表示语气停顿；数学公式、化学分子式、物理量和单位，尽量以文本文字呈现，不宜以文本文字呈现且已通过PPT、板书等方式清晰显示的，可不加对应字幕；一般情况下使用中文字幕，双语课程等特殊需求课程，需同时制作中文字幕和英文字幕。
		7、知识图谱要求 需基于系统化的知识点逻辑关系，结合学院专业特色，紧扣国家新双高建设计划“强化专业群知识体系构建、提升学生综合能力、推进数字化教学改革”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知识体系系统化、能力培养精准化、教学过程智能化”要求，构建多维度知识图谱，创新内容呈现方式，有效培养和提升学生的高阶思维能力、综合创新能力和终身学习能力，助力学生掌握生态环保领域核心知识和技能，推动新双高专业群内涵建设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走深走实，具体要求如下（所有图谱需通过学院审核，贴合学院专业建设和人才培养需求）： (1) 课程图谱建设 ★①支持知识点多层级架构建立，可生成子父级知识点关系，贴合专业课程知识点的逻辑性和关联性，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知识体系系统化、知识点层级化”要求，契合新双高“强化专业群知识体系构建”导向； ★②支持手动添加、模板导入等方式构建知识图谱，模板需包含专业常用知识点模板，方便教师快速构建图谱，提升图谱建设效率，支撑新双高课程建设进度，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效率提升”要求； ③支持智能导入功能，用户上传课程大纲、教材等资料后，平台可智能识别并生成知识图谱，智能识别需准确把握生态环保类专业知识点的核心内涵和逻辑关系，契合新双高“数字化教学创新、技术赋能教学”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技术赋能知识体系构建”部署；(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④支持为知识点设置前置关系、后置关系、关联关系，助力学生构建完整的知识体系，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知识关联化、系统化”要求，契合新双高“提升学生综合能力”导向； ⑤平台可根据知识树的关联关系，自动生成知识图谱，清晰展示知识点之间的逻辑关联，助力学生构建系统的知识体系，契合新双高“强化学生综合能力培养”要求，落实

关键教学要素改革“以学生为中心、注重知识衔接”部署；

⑥支持知识图谱形成网状结构，点击对应知识点可查看相关资源（如教学视频、课件、试题、实操案例等），方便学生深入学习，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资源整合化、学习便捷化”要求，支撑新双高“数字化教学落地”目标；

⑦支持教师在资源库课程中，通过手动添加、批量导入等方式构建知识图谱，可根据教学需求随时调整知识点及关联关系，适配新双高课程内容动态优化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课程内容迭代优化”部署；

⑧支持在章节视频时间点上添加知识点标签，教师可进行编辑修改；视频播放时，学生可通过标签定位到对应时间点查看知识点，提升学习效率，尤其适用于实操类视频的知识点定位，支撑新双高实操教学落地，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实训教学精细化”要求；

⑨支持学生查看单个知识点的统计分析详情及推荐资源，包括知识点完成情况、掌握情况、关联学习任务完成详情等，助力学生精准定位薄弱环节，针对性开展学习，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个性化教学、精准补弱”要求，契合新双高“以学生为中心”的导向；

⑩支持学生查看基于知识点的智能学习路径，平台根据学生知识点掌握情况，智能规划学习路径，学生可按路径开展知识点学习与巩固，助力学生高效掌握核心知识和技能，契合新双高“技术技能人才精准培养”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能力培养精准化”部署；

⑪支持教师查看单个学生的每个知识点详情统计，包括知识点完成情况、掌握情况、课程资料阅读情况等，便于教师开展精准教学，针对性辅导学生薄弱环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精准教学、因材施教”要求，支撑新双高“提升人才培养质量”目标。

（2）能力图谱建设

①系统允许用户根据多样化教学场景需求，自定义板块名称和内容，构建个性化教学设计，贴合生态环保类专业不同课程的教学需求（如实操类课程可重点设置“实操能力”板块），落实新双高“个性化人才培养、强化技术技能培养”及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能力培养精准化、个性化”要求；（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②通过图谱形式展现自定义内容与知识点之间的关联，便于用户直观理解知识结构和能力要求的对应关系，如“水质监测实操能力”与“水质监测知识点”“监测仪器使用知识点”的关联，助力学生明确能力培养目标，契合新双高“强化技术技能培养”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能力与知识精准对接”部署；

③用户可修改栏目中的节点信息，包括名称、描述、标签和知识点，修改后实时生效，确保能力图谱能够及时适配课程内容和教学需求的变化，适配新双高课程动态优化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课程内容与能力培养同步优化”部署；

④提供层级连线和板块关联两种子级内容关联方式，清晰展示自定义内容的层级结构，如“生态环保核心能力”可分为“理论分析能力”“实操能力”“创新能力”等子板块，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能力体系层级化、系统化”要求，契合新双高“提升学生综合能力”导向；

⑤支持对板块内容进行单个删除和批量删除，提升管理效率，方便教师根据教学需求调整能力图谱，适配新双高教学改革动态需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管理便捷化”要求；

⑥支持批量导入自定义内容和一键导入图谱数据，简化资源准备工作，减少教师工作量，支撑新双高课程建设高效推进，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效率提升”部署；

⑦提供一键展开或收起自定义内容间层级连线的功能，便于查看图谱结构，提升使用便捷性，助力教师高效开展教学管理，契合新双高“教学管理精细化”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管理便捷化”部署；

⑧支持开启探索模式，模拟学生学习路径，通过内容选择和知识点关联，促进学生深入思考，培养学生的综合应用能力，尤其适用于生态环保类案例分析课程，契合新双高“强化学生创新能力培养”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能力培养多元化、注重实践应用”部署；

⑨探索模式鼓励用户深入理解教学内容，通过选择自定义内容组深化认知，助力学生将知识点与实际应用相结合，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理论与实践结合、注重应用能力培养”要求，契合新双高“强化技术技能应用”导向；

⑩在探索模式中，用户可构建核心内容与子级的知识网络，并通过与标准答案对比实现自我评估，助力学生及时发现自身不足，提升学习效果，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自我评估常态化、学习自主化”要求，契合新双高“以学生为中心”的导向；

⑪系统支持用户在图谱讨论区发起新话题，教师、学生可在讨论区发帖、回帖，激发学生参与讨论，通过交流深化理解、促进知识共享，营造良好的学习氛围，契合学院“以学生为中心”的教学理念及新双高“互动式教学、协同学习”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互动常态化”部署。

	(3) 思政图谱建设 ①支持基于教学目的和核心知识点构建目标体系，确保对知识结构进行全面监管，重点融入思政目标，严格落实新双高建设“立德树人为根本、强化思政育人”及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与课程深度融合、贯穿教学全过程”的要求； ②支持基于课程思政标签化知识点，自动生成具有象征意义的课程思政图谱，标签需涵盖生态环保、责任担当、工匠精神等主题，贴合学院“生态育人”的育人理念，契合新双高“素养培育”目标，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育人精准化”部署； ③支持以创新方式呈现课程分类和知识点，提升信息的直观性和吸引力，可结合专业元素（如绿叶、水滴等）设计图谱样式，突出专业特色，同时融入新双高思政建设相关元素、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育人亮点； ④支持展示知识点间的父子级、关联和前后置关系，帮助用户构建逻辑化知识结构认知，同时清晰展示思政元素与知识点的融合点，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融入常态化、精准化”要求，契合新双高“思政育人贯穿全程”导向； ⑤支持将标签为“课程思政”的知识点以花苞形式呈现，视觉上突出其核心地位，强化思政育人的重要性，契合新双高“立德树人”根本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育人优先”部署； ⑥支持关键字精确搜索和模糊匹配两种检索模式，检索结果聚焦于与目标节点相关的逻辑联系，可快速检索生态环保类思政相关知识点，方便教师和学生快速获取思政内容，提升思政教学效率，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教学便捷化”要求； ⑦搜索功能需覆盖知识点、分类和标签，实现全面检索，满足不同维度需求，方便教师和学生快速找到思政相关内容，提升思政教学效率，支撑新双高思政育人落地，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育人高效化”部署； ⑧支持通过点击操作，深入分类卡片获取详细信息，或直接跳转至微课进行学习，实现快速知识获取，助力教师和学生便捷学习思政相关内容，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支撑新双高思政建设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思政育人要求落地生根。 (4) 目标图谱建设 ①系统允许根据不同班级特点（如普招班、单招班、订单班），定制课程目标图谱，满足个性化教学需求，贴合学院多样化人才培养模式，落实新双高“个性化人才培养、分类培养”要求，契合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因材施教”部署； ②课程目标图谱支持为课程目标添加标签，包括自定义标签选项（如“生态实操”“理论掌握”“思政养成”等），便于目标分类与识别，贴合生态环保类课程目标特点，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目标分类精准化、清晰化”要求，契合新双高“能力培养精准化”导向； ③支持对课程目标进行详细说明，确保目标清晰明确，说明内容需贴合学院人才培养方案和岗位需求，明确知识、能力、素养等方面的要求，对接新双高专业群培养目标，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目标与培养需求精准对接”部署； ④支持修改课程目标名称、标签和描述，修改后实时生效，保障课程内容的准确性和时效性，能够及时适配行业发展和岗位需求的变化，适配新双高课程动态优化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课程目标动态优化”部署； ⑤支持检索课程目标标签和课程目标名称，方便教师快速查找相关目标，优化教学环节设计，提升教学效率，支撑新双高课程教学质量提升，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效率提升”要求； ⑥支持课程目标与知识点进行关联，一个课程目标可关联多个知识点，清晰展示目标与教学内容的直接联系，如“掌握水质监测技能”目标可关联“水质监测知识点”“监测仪器使用知识点”等，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目标与内容精准对接、能力导向贯穿”要求，契合新双高“强化技术技能培养”导向； ⑦支持以柱状图展示课程目标关联知识点的个数，提供直观统计信息，便于教师分析课程目标的覆盖情况，优化课程设计，契合新双高“课程设计精细化”要求，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课程设计优化常态化”部署； ⑧支持以列表形式展示课程目标总数、名称、说明、标签及关联知识点个数，便于快速浏览，提升教学管理效率，落实新双高“教学管理精细化”要求，契合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管理便捷化”部署； ⑨支持以图谱形式展示每个课程目标所关联的知识点情况，增强信息可视化效果，便于教师和学生直观理解课程目标与知识点的关系，助力教学目标落地，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目标落地可视化”要求，契合新双高“以学生为中心”的导向； ⑩提供一键同步功能，可快速复制特定班级的课程目标和知识点关联，提升教学管理效率，贴合学院教学管理规范化要求，支撑新双高课程管理高效推进，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管理高效化”部署。
	8、培训要求

(1) ★每门智慧课程建设期间, 需由具备国家级一流课程评审经验或获奖经验的资深专家, 且专家需熟悉职业教育规律、生态环保类专业特点及国家新双高建设计划、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相关文件要求, 精准把握新双高专业群建设内涵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重点, 为学院课程团队提供课程设计与教学设计专项指导培训。

(2) 培训内容紧密结合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专业建设规划及新双高建设任务, 紧扣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核心要求, 涵盖课程人才培养目标拆解、课程教学目标与内容设计贴合学院核心专业人才培养需求, 对接新双高专业群建设内涵, 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课程内容精准对接培养目标”要求、基于知识图谱的可视化课程图谱构建突出生态环保类专业知识点的关联性和实践性, 助力数字化教学落地, 契合新双高数字化转型要求、知识点与职业岗位的对应衔接精准对接鄂尔多斯本地生态环保企业岗位需求, 深化产教融合, 契合新双高建设“产教融合、校企协同”要求, 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实训教学对接岗位需求”部署等核心内容。指导工作需按计划分阶段实施, 结合学院学期教学安排, 合理规划指导时间, 确保每门课程指导质量, 课程培训总学时不低于48学时。

(3) 培训内容需全面覆盖职业教育一流核心课程设计、课程定位与目标解析、课程结构与内容优化、课程标准规范、教学活动设计、教案编制、教学实施技巧、数字化教学手段提升等核心模块, 同步普及OBE工程教育理念及混合式教学理念, 严格对接国家新双高建设计划“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提升数字化教学能力、打造双师型教师队伍”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师资能力提升、教研支撑强化”的核心要求, 结合学院专业特点, 助力教师完善自身课程教学设计, 提升数字化教学能力、专业教学水平和思政育人能力, 契合学院教师队伍建设规划及新双高师资队伍建设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师资提升要求。

(4) 支持线上、线下灵活切换开展培训工作, 结合学院教学安排和教师时间, 合理选择培训形式, 避免影响正常教学秩序。培训期间, 供应商需提供自主研发的培训平台, 对教师培训信息、学习数据进行全程记录, 且支持随时导出提交给学院, 便于学院教务管理部门进行培训效果评估和教师考核, 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师资培训常态化、考核规范化、管理精细化”要求, 契合新双高建设“师资队伍建设和精细化管理”导向; 若采用线上培训模式, 平台需具备直播授课、回放观看功能, 培训结束后, 教师可在学院规定期限内随时回放学习, 保障培训效果; 若采用线下培训模式, 需结合学院实际场地条件, 合理安排培训场次和规模, 邀请专家现场授课、答疑解惑, 同步开展实操演练, 提升培训实效性。

(5) 供应商需具备近3年不少于5个职业教育一流核心课程规则解读相关项目经验, 能够针对学院教师, 开展线上教学理念、教学方法、实践能力、教研能力、管理能力、实施能力、反思能力及研究能力的专项提升培训, 培训后教师需通过线上考核。

(6) 培训平台技术服务要求:

①教研组管理: 支持对培训对象进行教研组划分, 可根据学院教学系部设置, 创建多个教研组(如生态环境监测教研组、环境工程教研组等); 支持修改教研组名称、设置教研组可选状态, 可查看、添加、批量导入教研组成员, 可调整成员所属教研组, 支持培训对象同时加入多个教研组, 满足学院多样化教研需求, 助力教研组开展集体备课、教学研讨、技能交流等活动, 提升教研水平, 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强化教研支撑、提升教学质量、促进教师协同发展”的要求, 为新双高专业群建设提供优质教研保障。

②支持将培训任务列表中的相关信息, 通过指标图、柱状图、饼状图、明细列表等多种可视化形式展示, 涵盖任务总体完成概况、各级任务完成情况、未完成任务清单、教师学习进度、考核通过率等内容, 便于学院管理人员实时掌握培训进度, 及时督促未完成培训的教师, 确保培训任务按时完成, 为教师培训效果评估提供科学数据支撑, 严格落实新双高建设“师资培训精细化管理”及关键教学要素改革“考核评价可视化、数据化”要求。

③研修计划管理: 具备研修计划创建功能, 同一平台可创建多个研修计划, 结合学院教师发展规划、专业建设需求及新双高建设、关键教学要素改革任务, 支持研修计划编辑、计划图片上传、计划分类设置、计划归档等操作; 研修计划管理界面需显示计划列表, 包含研修计划名称、分类、图片、起止时间、参与人数等信息, 支持搜索查询功能, 便于教师快速找到相关研修计划, 提升研修参与效率, 助力教师针对性提升能力, 适配新双高建设对师资的动态需求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师资持续提升要求。(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④支持在研修计划下, 根据学院教学和教师发展需求, 发布多种形式的研修活动, 活动类型需涵盖校本培训、选修课程、必修课程、自定义活动、作业等, 活动数量不设限制, 可针对专业开展专项研修活动, 助力教师提升专业教学能力、思政育人能力和数字化教学能力, 落实关键教学要素改革“研修常态化、针对性、实效性”要求, 支撑新双高专业群建设。

⑤具备研修活动通知自动推送功能, 研修活动发布时, 平台需自动向范围内的教师推送通知提醒(支持站内消息、短信等多种推送方式); 教师点击通知可直接查看培训详情并参与学习, 个人研修界面需显示学习进度条, 清晰展示已完成和未完成的学习任务, 支持研修计划及计划类型的切换, 提升培训参与效率, 确保研修活动覆盖全体相关

		教师。(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⑥培训管理统计：支持管理人员查看研修计划中各类活动的数量、学员完成学时数、计划完成状态，具备学员学习督促提醒功能，支持预览、下载学员培训证书，同时支持培训统计数据查询及批量导出功能，方便后续管理归档。(需提供培训考核通过证书样例)
9		9、运行要求 课程教学运行平台需融合计算机技术、多媒体技术、网络通信技术、数字技术、虚拟现实技术等现代信息技术，践行现代教育理念，整合教学内容与技术手段，构建功能完善、开放式的教与学交互平台，严格对接国家新双高建设计划“数字化教学改革、线上线下混合式教学、提升教学管理效能”和关键教学要素改革“教学场景多元化、教学管理信息化、教学评价科学化”要求，贴合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数字化校园建设规划要求。课程建设完成后，供应商需提供至少5年的平台运行服务,平台技术要求如下： (1) B/S架构与浏览器兼容性：系统需采用B/S架构，用户无需安装额外插件即可通过IE9及以上版本、Safari、Firefox、Chrome 等主流浏览器进行访问。 (2) 统一后台管理：平台应具备统一的用户数据中心、统一的运行终端界面与统一的平台门户管理后台，确保所有智慧教学应用与服务均能在统一的后台进行集中管控。 (3)多端多角色门户可视化编辑:支持在 PC 端与移动端,为学生、教师、管理员等不同角色提供可个性化定制的个人门户入口。支持挂载平台内部应用及第三方对接应用,可配置单应用独立入口或多应用组合的聚合入口。支持通过标准 URL 链接或嵌入自定义网页的方式进行挂载。 (4) 零代码应用快速搭建与多端发布：支持通过零代码方式，依托表单、门户、预约、流程等引擎，快速配置组件以响应临时性、特殊性及时性的定制需求，无需开发即可构建业务应用。可灵活配置应用的使用角色与管理角色。支持生成移动端 APP 访问二维码、PC 端短链接、微信访问二维码等多端入口。实现移动端、PC 端、微信端的统一权限管控,提供“仅应用授权角色登录”、“仅单位用户登录”、“免登录”等多种访问鉴权方式。管理员可直接对应用数据进行查看、导入、导出、统计、更新、编辑等全生命周期管理操作。 (5) 可视化课程平台门户引擎与全维度动态配置：支持基于门户引擎，根据实际业务需求全方位定制平台门户。可对门户轮播图、各功能模块（内容、名称、布局、样式、排序及权限）以及模块关联的数据源进行可视化在线编辑。所有配置支持随时修改并实时生效。实现对门户视觉、内容、数据、布局的全维度灵活、动态调整。(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6) 智慧课堂互动教学要求提供自研的智慧课堂互动教学软件。支持教师端、学生端、小组端统一协同。支持课堂互动、课堂管理与课堂分析。支持Windows、mac OS、Android、iOS、HarmonyOS等多平台运行。支持统一身份认证与权限同步。 (7) 智慧课堂互动教学软件支持电子白板功能支持板书云端同步与课后回看，支持笔迹书写、擦除等操作，并支持课后按需检索、查看与复用。(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8) 智慧课堂互动软件，支持扫码无线投屏，支持屏幕共享与系统音频同步，支持课堂录屏与课堂回放。并支持画中画显示模式及系统音频的同步传输。 (9) 智慧课堂互动软件应集成智能语音处理引擎，能实现AI语音与翻译能力要求支持教师语音实时转写，支持多语种实时翻译，支持中文、英语、德语、法语、日语、西班牙语等语言互译，支持语义级动态优化。支持课堂字幕自动生成。(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10) 教学数据分析要求支持课程建设数据分析，支持教师教学行为分析，支持学习行为与学习效果分析，支持课程活跃度统计，支持教学数据大屏展示，支持AI智能数据分析助手，支持自然语言生成统计报表，支持自定义数据字段导出，支持按学期、周、月等维度分析。 (11) AI课程建设能力平台需集成主流生成式大语言模型。支持AI辅助课程建设，支持AI自动生成教学设计，支持AI自动生成课程大纲，支持AI生成课程PPT，支持AI解析Word、PPT、PDF等文档内容，支持AI生成教案、讲稿与教学活动设计。 (12) 每门课程需配备AI伴学助手。AI伴学可基于课程知识库进行问答，支持RAG知识增强技术，支持问答库自定义管理，支持问答批量导入、导出、编辑与删除。支持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一键触发AI答疑，AI应能够结合当前学习上下文进行智能解答。 (13) 智能体支持问答统计，包含回复效果统计、高频问题统计、重点问题分析等。 (14) 智能体回复效果统计支持管理者查看回复的命中来源（如问答库、知识库、任务流、文献问答、行业文档、行业应用等多种来源）、用户满意度统计（满意数、不满意数、满意率等）(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15) AI试题与学习训练支持AI自动生成试题。支持基于知识点、章节、文档等方式生成题目,支持AI智能组卷。支持AI学习陪练,支持AI思维训练活动,支持AI情景对话训练,支持AI动态调整出题策略,支持AI学习质量评估报告生成。 (16) AI文档与学术研究支持AI文献阅读与总结。支持AI自动生成文档要点与思维导图,支持AI词云分析,支持AI推荐拓展阅读资源,支持AI研究助手。支持在线搜索学术期刊与研究文献,支持与文献内容进行AI对话,支持研究方向追踪与论文推荐,支持AI速览研究热点、差异与趋势。(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17) AI内容处理与辅助工具支持AI文字校对。支持AI识别错别字、语法错误与语义错误,支持AI公式识别与LaTeX提取,支持AI作业查重,支持AI生成沉浸式互动教学资源,支持AI生成可交互网页教学工具。支持AI语音对话与语音评测。 (18) 需支持AI 实践教学,可创建多种类型的实践活动,覆盖情景演练、口语训练、思维训练、作品诊断、实操练习等多场景,支持自定义活动规则、反馈机制与评价标准。 (19) 实践活动需支持多类型交互模式,可实现沉浸式对话、思维结构化训练、作品智能评估等功能,适配不同学科的实践教学需求。 ★(20) 需提供AI教学智能体应用,支持创建、配置与管理教学专属智能体,可实现智能答疑、学习引导、任务推荐等功能,支持扩展第三方智能体应用。 (21) 智能体需支持自定义角色设定与功能定位,可根据课程需求配置专属服务内容,适配不同教学场景的应用需求。 (22) 需提供 AI 驱动的学情分析工具,支持自然语言交互式教学数据分析,内置多类教学分析场景模板,可基于课程、班级、学生数据自动生成教学解读报告与学生学习画像,辅助教师开展精准教学与分层辅导。 (23) 学情分析工具需支持多维度教学数据的整合与解读,可识别学生学习状态、分析教学活动效果,提供针对性教学改进建议。 (24) 配置AI智能资料助手,教师输入关键词即可智能检索匹配相关教学资源;支持自主定制 AI 资源推荐渠道,可自选 电子图书、教发教研资源、课程思政素材、校内资源库等作为推荐来源。 (25) 需支持AI 作业查重功能,具备图书典籍、法律法规等海量比对资源库,可自动识别检测学生作业重复相似度;可按检测时段、相似度比例进行结果筛选,支持查重报告离线下载留存。(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26) 支持提供可视化、沉浸式、可交互的AI教学资源。教师可在AI应用中围绕一个主题(如模拟电路/行星轨道模拟/电子运行方式等)输入教学工具名称、教学场景描述、选择数学或物理模型生成动态交互的网页,可显示生成的代码及预览效果,帮助学生沉浸式的了解教学内容。(需提供功能截图佐证)
10		10、版权保密要求 (1) ★本项目所有相关资料(包括脚本、录像等原始素材以及后期完成制作的成品课程)的著作权全部归甲方(鄂尔多斯生态环境职业学院)所有。未经甲方书面允许,任何个人与单位不得擅自使用相关资料,若违反相关规定,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20%的违约金,并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提供相应承诺书格式自拟) (2) ★中标人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复制或向第三方公开本项目的课程资源,若违反,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5%的违约金。(提供相应承诺书格式自拟) (3) ★投标人对本项目方案及工作中涉及的敏感数据和报告等资料,负有保密责任,保密期限不少于5年,若泄露,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10%的违约金。 (4) 中标人提供的所有资料性文档,甲方拥有其全部权利,包括知识产权、所有权、使用权和修改权。 (5) 中标人在制作资源时,不得侵犯第三方的合法权利,对资源中使用的第三方素材,需取得相关权利人的许可或支付相关费用,确保合法授权。由此引发的一切纠纷,由中标方负责解决,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		

第四章 投标人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一、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投标人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投标人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有效的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投标人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投标人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分公司不是独立法人，不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条件。分公司经总公司授权，可以以分公司的名义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其民事责任由总公司承担。

二、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审查表）。

三、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应当提交的其他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第五章 评标

一.评标要求

1.评标方法

详见须知前附表

2.评标原则

2.1评标活动遵循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以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为评标的基本依据，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评标。

2.2具体评标事项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办法进行评审。

2.3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3.评标委员会

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两部分共5人组成，其中由评审专家库产生的评审专家4人，由采购人派出的采购人代表1人。

3.1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5人及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或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3.3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5）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6）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4.澄清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1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4.2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包括但不限于不同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项目内部识别码一致的情形；

（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6.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追究法律责任：

(1) 投标人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投标人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

(2) 投标人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3) 投标人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投标人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

(6) 投标人之间商定部分投标人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7) 投标人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投标人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投标人的其他串通行为。

7.投标无效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1) 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2) 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3)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4) 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5)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8.废标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或参与竞争的核心产品品牌不足3个的；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9.定标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评标结束后，评标委员会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者由采购人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节约能源、保护环境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招标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2.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2.1采购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应当通过加强采购需求管理，落实预留采购份额、价格评审优惠、优先采购等措施，提高中小企业在政府采购中的份额，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2.2《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所称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小微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2.3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2.4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2.5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属于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应当按照《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规定格式提供（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未按规定提供的，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投标人应当对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若有虚假，将追究其法律责任。

3.对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

3.1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的意见》（财库〔2025〕30号）相关要求，本国产品标准适用于货物，包括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和服务项目中涉及的货物。适用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本国产品应当在中国境内生产，即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关境内实现从原材料、组件到产品的属性改变。从具体情形看，在国内保税区、综合保税区等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生产的产品，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医疗器械产品，取得药品监督管理部门授予的准字号医疗器械注册证的，属于在中国境内生产的产品；对其他产品，根据实际情况判断是否在中国境内生产。

3.2政府采购活动中既有本国产品又有非本国产品参与竞争的，依法对本国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对本国产品的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当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中含有多种产品，供应商为该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时，依法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给予价格评审优惠，即对该供应商提供的全部产品的总报价给予20%的价格扣除，使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3供应商出具符合要求的《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格式附后，不可修改）或有关证明文件的，该产品视为本国产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再要求供应商提供其他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供虚假《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本国产品成本比例声明表》、虚假证明文件谋取中标、成交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符合本国产品的支持政策的相关要求的，按照以下比例进行扣除：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三.评标程序

1.符合性审查

1.1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1.2符合性审查中有任何一项未通过的，审查结果为未通过。投标人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无效。

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序号	符合审查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投标及保证金缴纳情况	按要求进行网上投标、进行保证金缴纳。（审查汇款凭证）
2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包括分项报价，投标总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缺项、漏项。
3	投标文件规范性、符合性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涂改、删除、插字、公章使用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文件的格式、文字、目录等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对投标无实质性影响。
4	主要商务条款	审查投标人出具的“满足主要商务条款的承诺”，且进行盖章。
5	技术部分实质性内容	1.明确所投标的的产品品牌、规格型号或服务内容或工程量； 2.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
6	其他要求	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无效投标情形；围标、串标和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2.投标报价审查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政府采购政策功能落实

对于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4.相同品牌审查

采用最低评标价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标；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标的投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投标无效。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

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上述规定处理。

5.详细评审

采购包1：

采购包1：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70.00分 商务部分20.00分 报价得分10.00分			
评审因素分类	评审内容	具体标准和要求	分值	客观/主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技术参数评分	★”项为实质性要求，如有负偏离或未完全响应按投标文件无效处理。 1、投标人的货物技术规格、参数完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22分。 2、无标记的技术参数有一项负偏离或未完全响应扣0.2分，从22分扣除，扣完为止。 注：技术参数中明确需提供相关佐证材料的，投标人须提供相应佐证材料，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偏离表及佐证材料进行评审，未提供或提供佐证材料不完整的不得分，技术偏离表与佐证材料不一致，以佐证材料为准进行评审。技术参数未要求提供佐证材料的以技术偏离表进行评审。为防止误评或漏评，投标人须在技术偏离表中注明相应的技术佐证材料的名称、页码、用于佐证第几条并在佐证材料上使用下划线、文本框、方框等方式加以明显标记。	22.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项目技术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方案进行评审，评审要素包含但不限于：①平台设计、②技术应用、③项目特点及难点分析、④平台测试方案、⑤技术支持与保障措施等。上述内容中每有一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10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2分，每项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或不足是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过于简略；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逻辑漏洞；或方案内容出现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或方案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评审要素包含但不限于： ①实施流程、②项目进度计划与保障措施、③人员配置、④质量保障措施、⑤实施（调试、试运行、测试、验收）措施等。上述内容中每一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3分，最高得15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3分，每项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或不足是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过于简略；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逻辑漏洞；或方案内容出现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或方案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等。	1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质量保证方案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制定的质量保障措施，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方案；②人员配备；③工作部署④突发情况⑤计划合理的供货时间等。上述内容中每有一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1分，最高得5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1分，每项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0.5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或不足是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过于简略；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逻辑漏洞；或方案内容出现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或方案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等。	5.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培训方案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综合评审，包括：①培训内容；②培训资料；③培训目标；④培训技术能力。培训方案中培训内容及资料应与实际操作紧密相关，培训结束后，受训人员应掌握培训内容，提高自身素质和能力。拟派培训工程师需具备与本项目高度匹配的技术能力与授课经验。上述内容中每有一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8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2分，每项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或不足是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过于简略；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逻辑漏洞；或方案内容出现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或方案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等。	8.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售后服务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①详细的售后服务内容及保障措施；②故障响应时间及处理措施；③技术支持、技术指导；④售后服务团队及人员配置情况；⑤系统维护周期和维护措施。上述内容中每有一项方案内容完整、与项目需求吻合、思路清晰、层次细化，有具体详细的阐述且符合项目要求的得2分，最高得10分；每缺少一项方案内容的扣2分，每项方案内容中每有一处存在缺陷或不足的扣1分，单项扣完为止。注：缺陷或不足是指方案内容不切合行业实际、不符合国家法规政策；或仅有框架或标题，内容过于简略；或方案内容生搬硬造，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与实际情况不符，存在偏差；或存在与项目无关的文字内容；或内容逻辑漏洞；或方案内容出现凭空编造、内容前后不一致；或方案内容不符合采购需求、套用其他项目方案等。	10.0000	主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商务评审	业绩	提供近三年（2023年1月1日至今）类似项目业绩证明，每有1项得2分，最高得10分。（响应文件中须附合同扫描件）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同力红中	项目团队师资力量	供应商为本次培训配备高水平专家团队，每提供一名正高级教师职称证书的得2分，最高得10分。（响应文件提供专家简介、职称证书，不提供不得分。）	10.0000	客观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价格评审	价格评审	F1指价格项评审因素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0×价格项评审因素所占的权重（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10.0000	客观	分项报价表 开标一览表 封面 目录 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技术偏离表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联合体协议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承诺函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其他材料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	---	---------	----	--

价格扣除

序号	价格扣除评审内容	适用情形	扣除比例 (C1)	具体标准和要求	关联投标（响应）文件格式文件
无					

异常低价审查：

采购包1：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6.汇总、排序

最低评标价法：评标结果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综合评分法：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8.确定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按照中标候选人名单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按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按照评审原则

直接确定中标（成交）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第六章 合同与验收

一.合同

1.合同要求

1.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和中标（成交）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确定的事项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供应商不得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1.2政府采购合同应当包括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的名称和住所、标的、数量、质量、价款或者报酬、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验收要求、违约责任、争议解决的方法等内容。

1.3采购人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根据合同的约定依法履行合同义务。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争议解决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政府采购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内蒙古自治区政府采购网（<https://www.ccgp-neimenggu.gov.cn/>）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5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副本向同级财政部门 and 有关部门备案。

2.合同内容及格式

政府采购合同

(货物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 _____ 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甲方向乙方采购的货物基本情况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甲方所采购的货物、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 _____。

(二)货物名称、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单价、与货物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货物清单。

二、乙方交付货物的时间及地点

(一)交付时间: _____

(二)交付地点: 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三)交付货物的名称及数量: _____

(四)乙方交付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接收货物代表及联系电话: 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货物为多批次交付的,应详细列明每批次交付的内容、数量、交付时间、交付地点等。

三、乙方交付货物的质量

(一)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货物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货物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货物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及标识

(一)乙方交付货物的包装和标识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产品包装及标识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包装及标识的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货物包装及标识作出的承诺、声明或保证;4.符合绿色环保、运输及安全性等要求。

(二)货物的包装费用由乙方承担。

五、货物的运输要求

(一)运输方式及运输线路: _____。

(二)运输、保险及其他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

六、甲方对货物的验收

(一)乙方将货物送达至甲方指定的地点,应及时通知甲方。在甲方收到到货通知并在货物到达指定地点后 _____ 日

内，由甲乙双方及第三方（如有）对货物的数量、规格型号、生产厂家、品牌、外观进行验收，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可以同步对货物质量进行初步验收，甲乙双方应签署书面验收记录，作为本项目的履行文件留存。

（二）在甲方收到货物_____日内，如发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在_____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逾期提出的，视为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质量符合合同的约定。乙方在收到甲方关于质量问题的书面异议后，应当在_____日内负责解决处理。

（三）乙方提交的货物数量、规格型号及质量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甲方应在验收记录中作出明确记载，保留相关的证据，并有权拒绝接受货物，解除合同且不承担任何法律责任。

七、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货物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大写）

八、付款时间、金额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及付款金额：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九、货物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及售后服务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对保证期和售后服务的规定，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货物质量保证期和售后服务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十、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其提供的货物的全部及部分，均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否则，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十一、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货物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货物的相应货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质量约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质量保证责任及售后服务义务、或存在侵权行为的，甲方有权退货，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二、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的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四、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五、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其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1、货物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 5、乙方投标（响应）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六、双方约定的其他条款

_____。

十七、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八、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服务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 (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中标(成交)结果、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内容

(一)根据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服务、货物(如有)内容如下:_____

_____。

(二)服务项目名称、服务具体内容、服务方式、服务要求、服务成果及与之相关的货物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服务清单。

二、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地点

(一)服务期限:_____

(二)服务成果的交付时间和交付要求(如有):_____

(三)服务地点:_____ (填写详细地址)

(四)乙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五)甲方代表及联系电话:_____ (填写姓名和联系电话)

注:服务成果分阶段交付的,应分别列明各阶段的交付时间、交付内容。

三、乙方提供服务成果的质量

(一)乙方提供的服务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服务质量的要求;2.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对服务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服务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服务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投标(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服务质量证明文件。

四、乙方服务成果的交付方式及载体

乙方交付服务成果方式及载体应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符合甲方招标(磋商、谈判)文件的要求、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中对服务成果交付方式及载体作出的承诺。

五、甲方对乙方服务的监督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服务有权进行监督,当乙方服务质量、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服务费用。

六、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七、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 付款条件: _____

(三) 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八、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服务及服务成果的全部及部分, 均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的情形, 其服务成果的所有权由甲方享有。否则, 乙方应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及赔偿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名誉及经济损失。

九、违约条款

(一) 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 每延期一日, 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 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 乙方逾期提供服务成果的, 每延期一日, 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服务款项, 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

(四) 乙方交付的服务不符合质量要求, 或其服务成果存在侵权行为的,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 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 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 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 %的违约金,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 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 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 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 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 应及时通知另一方, 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 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 双方应协商解决, 协商不成, 可以采用下列方式解决:

(一)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 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 采购单位、中标(成交) 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服务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中标(成交) 结果公告及中标(成交) 通知书
- 4、甲方招标(磋商、谈判) 文件
- 5、乙方投标(响应) 文件
-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合同

(工程类合同参考文本)

合同编号:

甲方:*** (填写采购单位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乙方:*** (填写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地址:*** (填写详细地址)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_____项目(填写项目名称)_____填写政府采购项目编号)的成交结果、磋商(谈判)文件、响应文件等文件的相关内容,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就如下合同条款达成一致意见。

一、工程项目的的基本情况

(一)根据磋商(谈判)文件及成交结果公告,乙方向甲方提供的工程项目及设施设备(如有)、服务(如有)基本情况如下:_____。

(二)工程项目的名称、建设地点、工程技术规范及要求、工程量等具体内容,乙方提供的材料及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单价、产地以及与工程、材料、设施设备相关的服务等详细内容,见合同附件—工程清单

二、工程建设计划及相应的工期要求

_____。

注:如工程建设分阶段,应详细列明各阶段工程建设内容及工期要求。

三、工程质量要求

(一)乙方建设工程应同时满足:1.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2.符合甲方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的质量要求;3.符合乙方在响应文件中或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作出的书面承诺、声明或保证。上述工程质量要求作为甲方对乙方工程质量的验收依据

(二)乙方应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磋商(谈判)文件的相关要求、响应文件及乙方承诺、声明或保证,向甲方提供相应的工程质量满足要求的证明文件。

四、对工程验收的约定

(一)甲乙双方对工程建设过程中的各阶段验收、总验收及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验收的条件和时间约定如下:

_____。

注: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填写。

(二)如乙方未通过甲方组织的各阶段验收,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限定期限内整改,如整改不合格,甲方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合同金额

在乙方提供完全符合合同要求的工程、材料、设施设备、服务的前提下,本合同总金额为_____元(小写)_____ (大写)。

六、付款时间及条件

(一)付款时间:_____

(二)付款条件:_____

(三)乙方账户信息

乙方名称:_____

开户银行：_____

银行账号：_____

七、甲方对乙方工程的监督

甲方及甲方委派的代表有权对乙方工程、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等质量及管理进行监督，当乙方工程质量、材料及设施设备、服务内容不符合约定时，甲方及授权代表有权要求乙方及时进行整改，对乙方拒不改正或整改不到位的，甲方有权随时解除合同，并根据具体情况扣除部分或全部工程费用。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明确要求的，适用磋商（谈判）文件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材料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的规定，如乙方在响应文件及磋商（谈判）过程中对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质量作出更优的承诺、声明或保证的，适用乙方的承诺、声明或保证。

九、违约条款

（一）甲方没有正当理由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日，甲方应按照逾期支付金额_____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二）甲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注：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乙方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

（三）乙方逾期交付工程的，每延期一日，乙方应按照合同总金额的_____承担违约责任。延期达到_____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拒付延期部分的相应工程款，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四）乙方交付的工程及设施设备、服务质量不符合质量规定或乙方未履行相应的工程质量保证期及设施设备质保期和售后、服务义务的，甲方有权拒付相应的工程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五）乙方在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过程中，如存在提供虚假承诺、证明、串通投标等违法违规行为，除承担相应的行政责任外，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乙方存在其他违反本合同的行为，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可以根据情况进行细化）；违约金不足以赔偿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经济损失。

十、不可抗力条款

因不可抗力致使一方不能及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双方互不承担责任，并在_____天内提供有关不可抗力相关证明。合同未履行部分是否继续履行、如何履行等问题，由双方协商解决。

十一、争议的解决方式

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以采用下列方式_____解决：

（一）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向_____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合同保存

合同文本一式_____份，采购单位、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_____各执一份。合同文本保存期限为从采购结束之日起至少保存十五年。

十三、合同附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1.工程清单（双方应盖章确认）
- 2.乙方出具的报价单（函）
- 3.成交结果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 4.甲方磋商（谈判）文件

5.乙方响应文件

6.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

十四、双方约定的其他事宜

_____。

十五、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六、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盖章生效。

甲方名称：（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乙方名称：（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签字）

年 月 日

二.验收

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应当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参考格式附后），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应当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政府采购货物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货物数量、货物规格型号、生产厂家、交货时间、交货地点、验收情况、货物质量、售后服务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服务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中标（成交）公告或中标（成交）通知书 3.招标（磋商、谈判）文件或询价通知书 4.投标（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声明或保证（如有）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服务内容、服务要求、服务质量、人员配置、服务成果、服务成果的交付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政府采购工程履约验收书

(参考格式)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采购人	
使用人	
供应商	
验收依据	1.政府采购合同（合同名称及编号） 2.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 3.磋商、谈判文件 4.响应文件 5.供应商的承诺及保证（如有） 6.国家关于工程建设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注：验收依据可根据项目具体情况适当增加
供应商对履约情况的总结及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	注：供应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对履约情况（包括但不限于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工程内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工程各阶段验收、安全管理、材料及设施设备等进行总结，并提供相应的履约证明材料作为附件。
采购人（使用人）对履约情况的确认	注：采购人或使用人根据采购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逐一确认。
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	1. 采购人代表： 2. 采购代理机构代表： 3. 第三方专业机构代表及专家： 4. 其他供应商代表：
验收评价及结论	评价： 结论： ☐ 通过 ☐ 不通过，具体说明：
验收人员签字	年 月 日
采购人确认意见（注：采购人委托代理机构验收时适用）	☐ 同意验收结论。 ☐ 不同意验收结论。具体说明： 年 月 日
备注	

采购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供应商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第七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采购包1：在线课程、职业能力培训课程（专业课）

通用分册：

详见附件：封面

详见附件：目录

详见附件：投标人（供应商）应提交的相关证明

详见附件：投标人业绩情况表

详见附件：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详见附件：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函

详见附件：主要商务要求承诺书

详见附件：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技术偏离表

详见附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联合体协议

详见附件：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

详见附件：投标人承诺函

详见附件：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相关材料

详见附件：项目组成人员一览表

详见附件：中小企业声明函

详见附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详见附件：缴纳投标保证金证明材料

详见附件：其他材料

详见附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详见附件：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详见附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报价分册：

详见附件：分项报价表

详见附件：开标一览表